闲置地块临时使用管理单位招标公告

为满足街道周边物流企业货物中转场、二级配送转运中需求缺口，解决重点企业及其二级配送商转仓难、时效慢、占道转仓交通安全隐患问题，并同步加强边角区域闲置地块非法渣土、建筑垃圾倾倒问题，提升“四周四沿”环境品质，进一步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经街道党工委研究，决定对临近美盈森至明珠山村排洪渠旁19号部分闲置地块招标临时使用单位，具体如下：

1. 基本情况

对位于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美盈森至明珠山村排洪渠旁19号地块部分区域进行招标，用作物流及配套企业临时仓储、物流场使用，补足园区功能缺口，形成街道、园区、企业共建共享共治格局。场地总面积40.56亩，其中可使用面积约18-22亩（不得使用地块内已征未转农地）。

1. 相关要求

**使用年限：**2年，即：2022 年 3月底起至 2024 年 3 月底止。免费期：视具体使用情况给予最多2个免费期（2022 年 3 月底起至 2022 年 5 月底）。

**指定用途：**该场地只能用于物流货物、建材（非河沙、水泥扬尘类、非石材加工类、不得产生危废污染物）等堆场，新能源充电站、内部中转场等使用，以上类型不得涵盖危化品、污染品。不得违反相关安全、环保、国土督查、渣土管理等要求**。**

**使用价格：**结合评估公司评估价格及地块现有渣土整治实际情况，以2.9万元／亩／年为最低场地使用费进行招标，收取5-10万元履约保证金。

**其他要求：**中标方如有违法违规行为的，自整改通知书及上级有关行政部门整改通知书之日起合理期限（以行政决定整改期限为准）内应完成整改工作，中标方拒不整改的，街道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因供地、建设需要或国土稽查、相关职能部门等要求的情况下，经街道提前30日书面告知中标方，以便中标方提前做好过渡安排和撤场准备，街道有权单方面收回场地，并要求中标方清理场地，恢复至原始标高。中标方对其在临时场地的投资负责，街道不对其投资（如施工围挡、平场等建设费用）承担任何责任，中标方亦不能以因投资为由向街道提出任何赔偿或补偿。**

报价最高者中标。

三、投标条件

1.优先满足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内物流企业及其二级、三级公司，合作公司需求。

2.具备较好的经济基础和良好的社会声誉；

3.具备相关资质。

四、报名方式

有意向者须持：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②公司与物流园相关企业合作协议等证明材料；③法人委托书及法人委托人身份证。投标单位须持上述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一套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3月18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到土主街道220报名并交纳5000元保证金。逾期报名者，恕不接待。

五、公告发布时间

2022年3月10日—2022年3月18日。

招标单位：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土主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向冠桥 65686708

六、报价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附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及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盖竞选单位法人章。

报价文件应装订成册，密封包装在一个文件袋中（文件袋的样式不作限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法人章，文件袋封套上标记以下内容：

报价人名称：

项目名称： 报价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即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

竞选人名称： （加盖单位法人章）

竞选人地址：

未按规定封装和盖章的竞标文件，比选人恕不接受。

附件：闲置地块临时使用管理报价单

 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土主街道办事处

 2022年3月10日

附件：

闲置地块临时使用管理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 临时地块使用管理报价（不得低于2.9万元／亩／年） | 使用用途 |  |
|  |  万元／亩／年 |  |  |

在报价前，本单位 已了解合同细则并对相关要求无异议，对相关风险情况有充分掌握和研判。

 **（项目名称）**

**比选申请文件**

 **资格审查资料**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二）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

（三）其他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法人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 名）为我方代理人，联系电话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领取 （项目名称） 的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90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社保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申请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申请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如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需手持一份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手持一份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